

光啟文雜集

死

說

上海土山灣印書館重印

天主降生一千九百三十五年

死說

金条雜啟光

上海土山灣印書館重印

TÉLANGES DE ZI-KA-WEI

Nicolaus Longobardi, s.j. (龍華民) (1559-1654)

N° 18

DE MORTE
SENTENTIÆ



上海主教惠

一千九百三十五年

BUREAU SINOLOGIQUE
DE ZI-KA-WEI

重准

光 啟 社



IMPRIMERIE DE T'OU-SÈ-WÈ

1935

第一
二
版

死說小引

嗟哉，夫人之生，必有死也。奈之何，人每喜言生，而諱言死也。夫不知生之所以生，而喜言生，不知死之所以死，而諱言死，已惑矣。乃喜言生而反自戕其生，諱言死而反自速之死，其爲愚且癡也，不亦甚哉。或問：何謂自戕之自速之也？曰：耽榮膾，邇聲色，日沉溺于種種快心之事，曾不務以修德，而祇取以娛身。是人也，方自以爲幸生於樂場，而不知其久已入於死塋也。聲音笑貌，非不宛然具也。所爲若形者，亡焉。非自戕之，自速之乎？乃富貴者，昂昂然競相夸視。貧賤者，敝敝焉爭相乞憐。哀哉！未有喚之醒者。若夫大智者，則不然。彼視其生，惟恐其濱于死也。珍時寶晷，潔身修行，日有孳孳焉。富貴貧賤，不

以二也。其所履者，世間之境。其所向者，天上之國。卽或頻際艱危哉，而其自安，則以爲得樂階矣。蓋借慙苦之園，結永甘之果。備暫死之路，開永生之門也。然則生誠不足喜，死誠不必諱。夫惟真能念其死，斯乃真能重其生。倘果真能善其生，則必真能善其死。况人之生時，卽其死時。越一刻，則一刻死；越一日，則一日死。死之云者，謂已去而不返之謂也。來之日謂生，則去之日爲死矣。念及此，謂宜時時息息，遷善補過之不暇，尙可偷樂以戕生而速死哉。

因是知

二先生之著爲死說也，非與人說死也，實與人說生也。

後學路嘉



死說引

龍先生榻側，粘死鑑一圖。旁有西文一幅。客偶見而問之。先生答曰：此死說也。客欲聞其語。先生因詳譯以復。客旣以質之予。予因知古聖作爲此說。所以誨人善渡兩世之交也。

人死必棄此世，適他世，如渡江河，離此往彼者。然一去不回，永留于彼。留之所報，視去之所取，善惡不爽。故曰兩世之交。

夫死，非體，非物，非色，非神。西文特假設其像而解之，如有身體，有靈魂之物，能話能問答，其類頗多。有畫全髑髏，手持一沙漏暑者，喻時滿而來也。又有手持一鐮者，喻如割草，不拘大小堅嫩，一鐮而割之也。死亦如此，老幼同盡。

又有畫一蛇在其圍者。蓋蛇每年天寒，脫皮似死，然天熱復活。人死但脫郭廓而活。或曰：人死則尸爲蛇蟲之食。又有畫弓箭以帶遮其眼者。蓋射而不見，無憐恤之意也。像下有云：我昔日如汝，今日胡不思汝？異日如我今日，何不戒噫？其所以警醒我輩者至深切矣。說亦甚多，特爲選而錄之如左。

遠西羅雅谷譏

死說

天主原初生我人類，欲其常生，不欲其死。惟人墮于誘惑，以自罪召之。有罪必有罰，死乃罪罰之酬也。罪前之人不死，惟得罪天主之後，始罰而歸其命。是死乃自召之耳。

邪魔爲死之元。蓋邪魔妬人之福，始誘惑人類之祖，以得罪而受罰，從此天主始以死酬其罪也。因人類之祖，罪惡見于斯世，故人生帶有原罪，死俱不得免焉。

孰爲人而生，而不見其死哉。

自人祖死，厥後人類，肉身生必有死，並無長生之說。

凡出于土者，將歸于土也。

人有肉身靈魂二者，合而成人。靈魂是神類，天主所造，不死不壞。肉身是父母所生。初間天主生人，以土造之，又生後以土所產以養之。非土所出而何。

我眾赤身而生，赤身而死。既死之骸，無所別白。富者高堂，貧者茅屋，死則齊青，疇分貴賤。

青乃死之色也。

提死在念，若人素以財富爲快戀者，比之于貧窶者，爲更苦矣。

吾人日日近死，蓋日日減損本生之一分。方其長時，卽其消時。

人之生，有期有限，越一日，則減一日，前期多，則後期必少。

吾儕之生，脆于玻璃。

死之一日，乃斷定平生之諸日。

平生之諸日，須時時安排，如臨終之所定。

死後之永福永禍，皆憑末日之所定。

人年未老，務期善生。年旣老，務期善死。

死不明定何處何時就汝，汝當隨處隨時嚴備待之。

死于行德之人，乃睡寐耳，而第有死之名。

善者，以死爲安穩之地也。不嚴修于平日，至其界域，而徒生怖畏者，醜孰甚。

夫死未來之先，倘常思念，會與習熟，則實來時，易能迎之。汝于諸功記念汝末，必永久不犯罪也。

待死之險已及，乃備其藥，晚矣。

夫死倘于未至，爲我等所懼，及其已至，必爲我等所勝。人愈少喜樂于其生，亦愈少恐懼于其死。

爲私不願死者，鮮德之驗也。

何爲私，蓋多聖人爲主爲民，不願死而祈生，乃或以補其罪而立功，或以救人之靈魂，救人之肉軀，此則公也。若戀功名富貴而不願死，則私矣。

天主隱藏末日，正欲人時時密伺于諸日。

主曰汝等可時時防備。蓋方不思之時，室女之子卽至焉。

室女之子乃吾主耶穌。蓋吾主時時鑒察，我等若不防備，必以缺漏獲罪。故言此以警懈惰于善者。

聖人之死，在天主臺前爲至珍寶。

蓋爲享福之始。

罪人之死爲甚凶惡。

蓋爲嘗萬苦之始。

生而爲善，死後受福必也。生而行惡，死而欲免禍焉，難矣。凡人欲不懼死，全在生平防備。凡人思及將死，必易棄却目前萬有。凡人知死決難免，必賤微

世間虛物。

死于世人爲萬苦之極，于善人爲萬苦之藥。

死之記念，如水滅愛欲之火。

人晨起而想，今日或不能到夕，晚臥而想，今夜或不能到明朝，如此者必神福也。

人避萬讐之害，莫如死之常記。

人世之讐我者有三，魔鬼，世俗，肉軀。人之萬罪所積，其害或在今世，或在後世，俱由此三根而來。

(死說終)

200
100